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通告

關於

星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

取消上市地位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宣布，由 2020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9 時起，星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該公司」) 的上市地位將根據《上市規則》第 6.01A 條予以取消。

聯交所宣布，由 2020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9 時起，該公司的上市地位將根據《上市規則》第 6.01A 條予以取消。

該公司的股份自 2018 年 9 月 3 日起已暫停買賣。根據《上市規則》第 6.01A 條，若該公司未能於 2020 年 3 月 2 日或之前復牌，聯交所可將該公司除牌。

該公司未能於 2020 年 3 月 2 日或之前履行聯交所訂下的所有復牌指引而復牌。於 2020 年 5 月 8 日，上市委員會決定根據《上市規則》第 6.01A 條取消該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

於 2020 年 5 月 19 日，該公司尋求由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上市委員會的裁決。於 2020 年 12 月 1 日，上市覆核委員會維持上市委員會取消該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地位的決定。按此，聯交所將於 2020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9 時起取消該公司的上市地位。

聯交所已要求該公司刊發公告，交代其上市地位被取消一事。

聯交所建議，該公司股東如對除牌的影響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適當的專業意見。

香港，2020 年 12 月 10 日